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意见

2019年3月25日，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意见如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规范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5日

